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深圳市人民政府辦公廳的網站，全文可參閱
http://www.sz.gov.cn/cn/xxgk/zfxxgj/tzgg/content/post_7840916.html)

附錄

市前海管理局关于
《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防控疫情支持企业共渡难关若干措施》申报期延长的通知

区内企业：

之前，我局发布了《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防控疫情支持企业共渡难关若干措施》申报指南。其中，《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防控疫情支持企业共渡难关若干措施》的“第一条 办公用房租金减免支持”、“第二条 商业租金减免支持”、“第七条防疫物资采购支持”的申报期为2020年6月1日至6月30日。为了更好地帮助困难企业获得支持，现将申报期延长至2020年7月31日。

特此通知。

深圳市前海管理局

2020年7月2日